

合同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1245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河南护理职业学院生化实验室设备更新项目二次

甲方：河南护理职业学院

乙方：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地：安阳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16日

2024年12月19日，河南护理职业学院以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对河南护理职业学院生化实验室设备更新项目二次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审专家评定，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河南护理职业学院（以下简称：甲方）和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详见1.3 分项价格；
- 1.2.2 货物数量：详见1.3 分项价格；
- 1.2.3 货物质量：合格。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含税）为：¥817000.00元（大写：捌拾壹万柒仟元人民币）税率：13%。

本合同价款含河南护理职业学院生化实验室设备更新项目所有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款、运费、装卸费、安装费等所有费用。

分项价格：如下表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分项价格 (元)	总价 (元)	制造商(服务商)名称
1	台式冷冻离心机	凯特	TGL16A	1	10000.00	10000.00	盐城市凯特实验仪器有限公司
2	单道可调移液器	大龙	TopPette	450	150.00	67500.00	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股份公司
3	8道可调移液器	大龙	TopPette	6	850.00	5100.00	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股份公司
4	恒温水浴振荡器	友联	SHZ-82A	1	3500.00	3500.00	金坛区水北友联仪器厂
5	可见分光光度计	美析	V-1500PC	8	6500.00	52000.00	上海美析仪器有限公司
6	数控加热型磁力搅拌器	大龙	MS-H-Pro ^A	6	2100.00	12600.00	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股份公司
7	数显甜度计	东方鑫鸿	DF-103	10	960.00	9600.00	东方鑫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8	凯氏定氮仪器	绿博	KDN	3	4800.00	14400.00	杭州绿博仪器有限公司
9	阿贝折光仪	豫光	2WAJ	6	1800.00	10800.00	上海豫光仪器有限公司
10	旋转蒸发仪	庚雨	RE-2000A	6	5380.00	32280.00	杭州庚雨仪器有限公司
11	电子天平	浦春	JEA602	20	300.00	6000.00	上海浦春计量仪器有限公司
12	万分之一分析天平	力辰	LC-FA2004	2	2000.00	4000.00	上海力辰邦西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13	恒温数显电加热套	爱博特科技	ZNHW HEATER	30	500.00	15000.00	河南爱博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	洗瓶机	杜伯特	DBT-RD-FII	1	96000.00	96000.00	四川杜伯特科技有限公司
15	pH计	雷磁	PHS-3C	16	2000.00	32000.00	上海仪电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16	全自动电位滴定仪	雷磁	ZDJ-4B	4	25000.00	100000.00	上海仪电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1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美析	UV-1500PC	4	14300.00	57200.00	上海美析仪器有限公司
18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美析	AA-1800H	1	110000.00	110000.00	上海美析仪器有限公司
19	制冰机	雪科	IMS-50	1	5800.00	5800.00	常熟市雪科电器有限公司
20	磁力搅拌器	金怡	85-2B	1	700.00	700.00	江苏金怡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21	自动旋光仪	上海申光	WZZ-2S	6	8000.00	48000.00	上海申光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22	超级恒温槽	金坛良友	HH-W600	4	1300.00	5200.00	常州金坛良友仪器有限公司
23	恒温水浴箱	庚雨	WO-5	8	740.00	5920.00	杭州庚雨仪器有限公司
24	熔点测定仪	华志	HMX-1B	8	11000.00	88000.00	华志(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离心机	凯特	TD4-WS	2	2800.00	5600.00	盐城市凯特实验仪器有限公司
26	电导率仪	雷磁	DDS-11A	6	1050.00	6300.00	上海仪电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7	薄层色谱展开缸	沃林	定制	50	270.00	13500.00	河南沃林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28	备品备件	沃斯	标配	1	总价已含	总价已含	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29	专用工具	沃斯	标配	1	总价已含	总价已含	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30	运输(含保险)	沃斯	标配	1	总价已含	总价已含	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31	安装、调试、检验	沃斯	标配	1	总价已含	总价已含	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32	培训	沃斯	标配	1	总价已含	总价已含	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33	技术服务	沃斯	标配	1	总价已含	总价已含	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34	其他伴随的服务和工程	沃斯	标配	1	总价已含	总价已含	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总价		¥817000.00元(大写:捌拾壹万柒仟元人民币)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且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内付清

1.4.2 发票开具方式: 机打发票或者电子发票。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 签订合同后三个月内;

1.5.2 交付地点: 河南护理职业学院, 校方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 设备验收合格后交付;

1.5.4 交付要求: 设备安装培训验收合格后, 交付采购人使用。

1.5.5 合同签订: 合同签订后, 我公司将按照合同要求在三个月内供货完毕。

1.5.6 质保期: 自验收之日起三年;

1.5.7履约验收标准：设备在安装、调试完成后，按照采购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对供应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需提供产品的出厂合格证、用户使用手册、产品移交清单、节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等材料。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1.0%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0%；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乙方在履行合同产生的所有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责任、质量责任、工伤事故责任等所有责任。

1.6.8 乙方应当全面履行合同，若因违约行为给甲方带来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在向乙方主张权利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函费等所有费用。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1.7.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1.8.1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1.8.2 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执4份，乙方执2份。

1.9 送达

甲方：河南护理职业学院，地址：安阳市高新区中华路南段480号

联系人：刘芳君，联系电话：15937286361

乙方：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健康路159号8-10层1012室

联系人：王龙龙，联系电话：13323825102

有关本协议的所有通知及文件均可通过上述地址邮寄送达对方，邮件寄出三日即视为送达，对方拒收或退回均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需书面通知对方。如双方发生争议导致诉讼，法院可按照上述地址送达法律文书。

甲方：河南护理职业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000417347720M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刘芳君

地址：安阳市高新区中华路南段480号

邮政编码：455000

电话：15937286361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安阳安东支行

开户名称：河南护理职业学院

开户账号：410523010160099105

乙方：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091429696H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王龙龙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健康路159号8-10层1012室

邮政编码：450012

电话：1332382510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郑州文化路支行

开户名称：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41001523019050211230

